

常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0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规范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及人民防空建设管理秩序。依法组织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制定规范性文件。研究提出住房和城乡建设及人民防空建设重大问题的政策建议。负责住房和城乡建设及人民防空相关行政执法工作。组织开展住房和城乡建设及人民防空市场信用体系建设工作。

2. 编制和下达年度城市建设资金使用计划和年度城市建设工程计划，监督城建资金使用情况。负责城市建设规费的征收、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住房保障专项资金和住房发展基金的监管、人民防空建设经费的筹集、人民防空经费预算编制和决算报批，监督检查人民防空财务管理规定和制度执行情况。

3. 负责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行业管理。拟订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发展规划、技术政策和规章制度，对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行为和质量行为实施监督。指导城市设计、建筑设计、工程勘察设计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负责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和历史文化保护区的申报、保护规划的审查报批和监督实施工作。监督管理施工图设计审查工作。组织编制城乡建设抗震防灾规划并监督实施，负责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和市政设施抗震设防监督管理。

4. 负责绿色建筑和建筑节能监督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绿色建筑、智慧建筑、建筑节能的政策、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重大绿色建筑、建筑节能项目。拟订建筑产业现代化发展规划和政策，推进建筑产业现代化，组织实施重大建筑产业现代化项目。指导建筑能效测评和绿色建筑标识管理。促进建设科技进步，拟订建设科技发展规划和政策，组织重大科技项目研究，指导科技成果转化推广。

5. 拟订建筑业行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改革方案、产业政策、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制定规范建筑市场主体及中介服务机构行为的规章制度并监督实施。负责建筑业企业、中介服务机构和从业人员的资质、资格管理。负责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招投标活动、施工许可、竣工验收和备案的监督管理。负责工程建设实施阶段的监督管理，指导工程项目建设、合同管理和工程风险管理。制定建筑业技术政策并指导实施。监督指导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的实施和工程造价计价，组织发布工程造价信息。促进建筑企业开拓海外市场、参与国际工程承包。按职责范围做好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工作。

6. 负责城市建设、市政工程建设、人防工程建设、建筑业、市政公用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制定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的规章制度。负责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及建筑材料、设备、构配件使用的监督管

理。拟订全市政府投资工程集中建设的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负责市级政府投资非盈利性工程项目集中建设日常指导和监管。参与市政府组织的工程重大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组织评审市级优质工程，审核推荐省级、国家级优质工程。

7. 指导和规范全市市政公用事业发展。拟订市政公用事业发展规划。负责城市道路、桥梁、供水、排水、燃气、照明等市政公用行业的运行管理。组织实施城市道路、桥梁、供水、排水等市政公用工程项目。负责和指导城市市政基础设施的建设和管理工作，推进海绵城市、人居环境和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工作。

8. 负责房地产行业管理。拟订房地产业发展 and 市场监管政策并监督执行。拟订房地产业的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参与土地出让方案审查和商品房价格管理。负责房地产开发项目公建配套建设管理、商品房预（销）售管理、商品房交付使用管理、房屋交易行为和交易资金监管、房屋面积管理、房屋产权管理、商品房租赁管理及房地产估价和经纪管理。建立健全房地产市场监测体系，开展房地产市场监测分析工作。拟订国有土地上的房屋征收与补偿政策，指导和监督国有土地上的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指导协调全市停车建设工作。

9. 协同推进乡村振兴战略，指导村镇建设规划编制和实施，拟订村庄和小城镇建设政策并指导实施。指导农村

住房建设、农村住房安全和危房改造。指导小城镇和村庄的人居环境改善工作。指导全市美丽宜居乡村建设工程、特色田园乡村、重点中心镇和特色小城镇的建设。指导全市传统村落保护和发展工作。

10. 拟订住房政策、住房保障政策和住房制度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组织编制全市住房发展规划和住房保障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指导和监督保障性住房建设工作。拟订危旧房改造政策、危旧房改造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指导组织实施危旧房改造。负责市区“三改”（危旧房、城中村、低洼地改造）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11. 制定住宅产业发展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推进节能省地型住宅建设，推广应用住宅科技成果，推进既有住宅的功能完善和节能改造工作。监督物业管理有关活动，指导、规范物业管理市场行为，指导老住宅区的整治改造工作。指导和监督房屋安全管理工作。负责房屋安全鉴定和白蚁防治管理工作。参与对住房公积金的监督管理。

12. 负责市委、市政府人民防空指挥、市人防机动指挥和市人防应急指挥机构的建设、使用、管理和维护。保障市委、市政府、国防动员委员会组织指挥全市人防行动。负责编制全市人民防空建设发展中长期规划。负责制定全市人民防空宣传、教育计划并督促贯彻实施。承担市国防动员委员会人防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13. 组织编制市人防通信警报及信息化建设规划。负责市人防指挥、警报通信网及信息化的建设管理及人防通信设施平时开发利用和使用管理工作。拟订人防平战转换方案、本市城市防空袭预案和相关应急预案，制定本市城市人口疏散计划、方案。组织群众防空防灾疏散行动、人防训练、演练和演习。适时组织人民防空平战转换及城市人民防空管制，发放防空警报和相关信息。指导和监督检查重要经济目标防护工作。检查指导城市疏散地域（基地）、避难场所的建设和管理。指导全市人防专业队伍和志愿者队伍的组建、管理和训练工作。负责核应急预案编制和核应急宣传教育。

14. 组织编制人防工程建设规划和计划。拟订人防工程建设政策和防护原则、标准、规范并组织实施。负责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兼顾人民防空要求的管理和监督检查。参与城市地下空间规划、开发利用的管理工作。负责人防工程（含防空地下室）建设管理、检查验收和备案管理。负责和指导人防工程及设施的平时开发利用和使用管理工作。承担人防工程建设的监督管理工作。

15. 指导住房和城乡建设及人民防空建设行业人才培养、职业教育、执业资格考试与注册管理工作。指导住房和城乡建设及人民防空建设档案工作。组织对外交流与合作。

16. 承办市委、市政府、军分区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政策法规处、计划财务处、工程造价监督处、设计处、绿色建筑与科技处、建筑业管理处、建设工程消防管理处、城市建设处、公用事业处（海绵城市建设处）、城市综合开发管理处、村镇建设处、住房保障处、住房改革与发展处（三改工作推进处）、房地产市场监管处、物业管理处、房屋安全管理处、历史文化名城建设处、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处、政府投资工程集中建设管理处、应急管理处（平安建设与长效管理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处）、人防指挥与信息化处、人防工程处（平战结合处）、行政服务处、组织人事处、宣传教育处、机关党委。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常州市排水管理处、常州市燃气管理站、常州市照明管理处、常州市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中心、常州市工程造价管理处、常州市城乡建设服务中心、常州市城市建设档案馆、常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执法支队、常州市建设工程管理中心、常州市市政工程管理中心、常州市房屋安全和白蚁防治指导中心、常州市物业管理中心、常州市住房保障中心（非预算单位）、常州市人防指挥信息和工程保障中心（人防经费按保密规定不在公开范围）、常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发展促进中心（非预算单位）、常州市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审查中心（非预算单位）。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常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0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3家，具体包括：常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常州市排水管理处、常州市燃气管理站、常州市城市照明管理处、常州市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中心、常州市工程造价管理处、常州市城乡建设服务中心、常州市城市建设档案馆、常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执法支队、常州市建设工程管理中心、常州市市政工程管理中心、常州市房屋安全和白蚁防治指导中心、常州市物业管理中心。

三、2020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做好新冠疫情防控及复工复产工作

严格按照上级关于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全力做好相关领域、行业的疫情防控及复工复产工作。一是全力以赴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疫情期间，一律暂停全市建筑工地施工和商品房发布、认筹、开盘等各类群体性营销活动；全面加强全市住宅小区防控措施，设置专用废弃口罩垃圾箱，对电梯轿厢、门厅及公共活动区域进行消杀处理，协助社区做好居家隔离工作；全力保障水气供应，尤其是疫情期间医疗机构的用水用气安全。二是落实政策助推复工复产。落细落实我市“20条措施”，确保降低企业水、气使用成本；指导建设企业在防疫和安全措施到位的前提下积极复工；助力房地产行业积极应对疫情给企业生产经营造成的困难，保障房地产业稳定健康发展。

（二）抓住重点，克服难点，推进城市建设精品工程

1. 全力推进老城厢复兴发展。编制出台《常州老城厢复兴发展三年行动计划纲要（2020-2022年）》；理顺专项工作机制，建立联席会议制度，成立了大运河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实体化运作平台；有序推进实施常州“三杰纪念馆”、等历史文化修缮项目，高质量推进杨柳巷、茭蒲巷等老旧小区改造和罗汉路、红梅路等道路提升；与同济大学共同推进《常州延陵路重点历史环境整治与再生设计》项目，做好老城厢复兴发展顶层设计工作。

2. 持续推进路网完善工程，完成建设管理权限下放。光华路、星港大桥、机场路高架绿化、名力纺织厂及周边地块配套工程已建成通车；采菱港大桥已完成主体结构；除城市高架桥外，完成200多条城市道路、200多座城市桥梁、1000多块路牌名、10多座铁路立交地道等城市道路设施建设管养权限的下放工作，并做好相关的交接、指导和监督。

3. 大力推进绿色宜区城区及绿色建筑产业向纵深发展。一是全面启动了高铁新城绿色宜区城区创建工作，研究制订绿色宜居城区示范项目和奖补资金管理辦法，完成8个类别20多个示范项目立项。二是积极组织省绿色建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试点申报工作，武进绿色城区、常州市行政中心等7个项目成功立项，共计获得补助资金近3000万元，位列全省前茅。三是稳步推进装配式建筑发展，开发

装配式建筑装配指标监测系统，实现土地出让、设计审图、施工许可等各阶段全生命周期信息化管理。

4. 持续推进省级海绵城市建设试点城市建设。试点区内在建项目20个，完工项目52个，累计完成投资比66.3%。按照《常州市海绵城市项目建设管理办法（试行）》要求，将海绵城市建设要求覆盖规划建设管控各个环节。

5. 积极推进停车建设和管理工作。我市出台《2020年常州市市区停车建设和管理工作实施意见》，以“配建停车为主导、公共停车为辅助、路内停车为补充”为原则，充分挖掘学校、商业中心、公园等区域的空间资源，多途径、多形式增加公共停车位供给；同时积极开展停车综合整治，大力推动智慧停车项目实施，全年新增公共停车泊位13000余个，全市共100多家机关单位开放共享13000余个泊位，其中轨道交通沿线站点停车泊位2000余个。

（三）精简高效，改革先行，推进营商环境进一步改善

1. 有序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完成“精简审批环节、规范审批事项”改革措施，调整常州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事项；优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流程，划分为四个阶段、五个类别；完成“实行数字化联合审图”改革措施；扎实推进“一网通办”，缩减时限。

2. 打造一流营商环境，构建“三个一”审批机制。“一个系统”开展统一审批，形成切实可行的“一张表

单”及材料清单，运用“一套机制”规范审批，消除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中的难点堵点。

3. 全面优化水气接入服务。为企业打造减流程、减材料、减时间、减费用、优服务的“四减一优”水气接入服务优化方案，推出水气业务互办服务，实现水气办理服务集成化、标准化、便利化。

（四）以人为本，住有所居，推进住房事业平稳健康发展

1. 强化市场调节和行政指导，保障住房市场供给。一是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房地产调控工作的意见》

《市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促进我市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通知》，坚决遏制投机炒房行为，着力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二是发展住房租赁市场，加大住房租赁房源筹集力度，会同相关部门做好市区政府人才公寓的验收、交接和产权登记等后续管理工作。三是加快推进安置房办证工作，按照“尊重历史、能办则办、最便捷办、最小成本办”原则，统一安置房办证流程和口径，市区已完成拆迁安置房办证15000多套。

2. 持续推进棚户区改造和大板房治理工作。一是全市新开工棚户区（危旧房）改造10014套（户）、完成目标任务的143.1%，发放城镇住房租赁补贴3290户、完成目标任务的132.1%，获得各级各类投资奖补资金约3.2亿元。二是牵头开展中心城区大板房治理工作，启动住户搬迁工作，

治理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效。加速推进安置房建设前期手续，截至目前，天宁区董头村二期地块和红庙头地块已开工，钟楼区置换房地块正在办理施工许可证。

3. 不断完善住房保障政策，做到应保尽保。一是调整住房保障准入标准，进一步扩大住房保障覆盖面。二是出台《常州市住房保障领域失信行为惩戒实施办法（试行）》，将严重失信行为列入“信用黑名单”，一定程度上缓解当前住房保障准入难与退出难问题。三是配合完成省住房保障信息系统首期版本开发。

4. 积极推进城市老旧小区改造专班工作。编制完成《常州市中心城区老旧小区改造专项规划（2021-2025年）》，今年全市完成16个老旧小区改造，改善总建筑面积115.71万平方米，计划投入改造资金1.74亿元，获得上级各类补助资金9084万元。

（五）安全运行，服务为民，推进公用事业高效发展

1. 公用行业安全稳定运行。全年城市供水5.38亿立方米，供气17.63亿立方米，污水处理3.67亿立方米，城市照明保持城市干道平均亮灯率99%以上，设施完好率98%以上。

2. 扎实推进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一是出台《常州市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精装攻坚“333”行动实施意见》，开展“小散乱”专项整治行动，年内完成建成区

70km²先行示范区整治。二是加快推进全市范围内城镇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推动污水厂出水水质达标。

3. 开展燃气安全和地下管线专项整治。一是出台《关于实行瓶装燃气实名制销售的通告》，加强对液化气企业、配送车辆、送气人员等环节的“最后一公里”的管控。二是全面加强城市地下管网安全生产监督，牵头开展城市燃气管线第三方破坏防控行动，加强施工地段城市燃气管线及附属设施的巡查工作，全面完成老旧管道改造。

4. 进一步强化城市照明管理。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市区建筑景观照明建设和管理的通知》，加强对新建建筑景观照明的建设与管理的工作，积极推进中心城区环城高架楼宇照明工程、轨道交通2号线（延陵路段）楼宇照明工程等一批重点工程建设。

（六）目标引领，突出特色，推进美丽宜居乡村建设

1. 推进建设美丽宜居乡村和特色田园乡村建设。全市累计建成美丽宜居村庄642个。积极开展传统村落和建筑组群调查申报，全市有22个村庄入选省级传统村落名录。建立省特色田园乡村创建信息库，全市已有20个村庄被命名为省特色田园乡村。

2. 推进村庄生活污水治理和农村房屋整治。一是深化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加快推动城镇污水管网延伸覆盖和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切实加强村庄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的运维管理。二是抓好困难群众危房改造，新增确定四类重

点对象危房改造60户，2020年底前已全部完工，统筹推进农房安全隐患排查，及时消除农村房屋重大安全风险隐患。

（七）争先进位，迎难而上，推进住建行业管理纵深发展

1. 全方位加强建筑行业管理。全市建筑业完成总产值2350亿元，同比增长8%。一是持续完善工程质量安全保障体系，出台《关于在我市建筑施工行业实施安全生产责任保险的通知》，全面实行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责任险，强化事故预防，进一步提高安全生产管理水平。二是积极推动“绿色智慧工地”建设，以创建2020年度省级建筑工程绿色智慧示范片区为载体，大力推行智慧安监和建筑工人动态人脸识别系统。三是出台《常州市建筑市场主体失信名单管理试行办法》，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倒逼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四是进一步加强工程质量监管和提升，出台《关于加强我市新建成品住房建设管理的通知》，积极开展工程创优、创标化工作，省级十项新技术示范应用评审中获国内领先1项，国内先进3项。五是有序推进建筑施工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工作，狠抓建筑施工现场隐患排查，我市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考评信息化管理工作得到省厅通报表扬。六是持续强化建筑施工扬尘防治，打好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严格落实施工现场“六个百分百”措施，施工现场扬尘治理考评合格率99.2%。七是切实维护建筑农民工

合法权益，出台《常州市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和工资支付保障实施办法》，农民工实名制考勤等四项制度覆盖率在省建筑工人实名制信息服务平台全省综合排名第二。八是进一步提高加强工程造价管理水平，突出造价咨询企业的综合监管，完善咨询企业和造价专业人员的日常行为、执业质量的有效监管措施。九是创新招投标监管和服务模式，在全省率先开展建设工程电子投标保函的使用工作，实现“一小时”办结承诺制，率先开发人工智能评标辅助系统创新开评标方式。

2. 全流程加强房产中介行业管理。一是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市区房地产经纪机构经纪服务与收费行为管理的通知》，多部门联手整治房产中介机构乱收费行为。二是研究制定了《常州市房地产经纪信用管理办法（试行）》和《常州市房地产经纪机构及其从业人员信用评价标准》，加快推进我市房产中介行业信用体系建设。

3. 全辐射加强物业服务行业管理。一是推动构建“党建引领·阳光物业”管理模式，会同市委组织部下发《关于开展党建引领物业管理服务工作示范点创建工作的通知》，进一步扩大党的组织覆盖和工作覆盖，全市业主委员会成立党支部30个，物业管理委员会成立党支部47个，物业服务企业成立党支部62个，在200个住宅小区建立党的组织和红色阵地。二是组织开展市级示范物业管理项目服

务质量评价工作，授予31个项目为市级物业管理示范项目。

4. 全领域加强安全生产和平安建设。一是积极开展城市建设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形成建筑施工、城镇燃气和城市地下管线三个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启动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工作。二是制定《全市住房城乡建设系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程建设领域专项整治行动方案》，以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为中心加强平安建设和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工作。

（八）党建工作深化扎实

1. 强化政治担当，政治建设坚定不移。高标准严要求加强政治建设，贯彻落实《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坚定不移把全面从严治党引向深入。履行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推动“两个责任”落实到位。

2. 落实工作责任，意识形态坚守底线。始终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局党委中心组开展学习13次，学习强国覆盖率100%，年人均参与度99.21%。围绕全面决胜建成小康和“十三五”目标，组织住建成就系列报道22个整版，全年组织宣传报道500余次。着力推进文明创建再上新台阶，全局实现文明单位全覆盖，照明管理处荣获第六届全国文明单位称号。

3. 坚持固本强基，组织保障坚强有力。不断强化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加强党支部规范化、标准化建设。推动全局基层党组织深入开展市级党员教育实境课堂、党支部书记工作室等创建活动，照明处党总支“龙城小桔灯实境课堂”成功创建成为全市第三批党员教育实境课堂。

4. 聚焦选优配强，队伍建设坚强有为。平稳有序推进事业单位机构改革，完成事业单位内设机构核定、人员编制调整、人员划转等相关工作。稳妥完成行业协会脱钩和事业单位举办企业改制脱钩工作。树立选贤任能的选人用人导向，加强干部统筹调配力度，局系统调整干部55名，选派2名年轻干部挂职锻炼，干部晋升职级54名。

5. 加强改进作风，政治纪律严明规矩。统筹协调巡察整改落实机制，做细做实巡察“后半篇文章”，已全部完成48个问题清单的整改，并健全完善29项制度，形成15个长效机制。全面开展“私车公养”、挂证取酬和违规借贷三类问题专项治理工作。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认真落实省市委十项规定等要求，排查作风建设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

第二部分 常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0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2,135.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0,999.72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39.38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6,662.1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963.7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0.70
		九、卫生健康支出	377.85
		十、节能环保支出	891.38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26,272.51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670.3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213.11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0,800.75	本年支出合计	238,905.8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2,143.36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49.11	年末结转和结余	2,700.65
	0		0
总计	243,749.86	总计	243,749.86

注：1.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240,800.75	233,135.52	0.00	39.38	0.00	6,662.10	0.00	978.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0.70	480.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7.67	427.6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64.80	364.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2.87	62.8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03	53.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03	53.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7.85	377.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7.85	377.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2.97	102.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8.38	128.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6.50	146.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68.38	568.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568.38	568.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568.38	568.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28,442.74	221,180.21	0.00	39.38	0.00	6,662.10	0.00	561.0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635.43	6,596.05	0.00	39.38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5,363.88	5,363.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6.74	506.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327.56	327.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327.33	287.95	0.00	39.38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09.92	109.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389.61	1,389.6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18.00	11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271.61	1,271.6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773.84	1,773.8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773.84	1,773.8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2,442.84	22,442.8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2,442.84	22,442.8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36,056.88	36,056.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31,448.74	31,448.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4,608.14	4,608.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7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22,500.00	122,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7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22,500.00	122,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7,644.14	30,421.00	0.00	0.00	0.00	6,662.10	0.00	561.04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7,644.14	30,421.00	0.00	0.00	0.00	6,662.10	0.00	561.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670.30	10,528.38	0.00	0.00	0.00	0.00	0.00	141.92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393.00	7,39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3,393.00	3,39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3,600.00	3,6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400.00	4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01.28	3,001.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6.78	1,006.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680.35	1,680.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14.15	314.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276.02	134.10	0.00	0.00	0.00	0.00	0.00	141.92
2210301	公有住房建设和维修改造支出	114.40	114.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161.62	19.70	0.00	0.00	0.00	0.00	0.00	141.92
229	其他支出	260.7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60.79
22999	其他支出	260.7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60.79
2299901	其他支出	260.7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60.79

注：1. "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2.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38,905.85	21,408.13	212,978.98	0.00	4,518.74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0.70	480.7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7.67	427.67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64.80	364.8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2.87	62.87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03	53.03	0.00	0.00	0.00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03	53.03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7.85	377.85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7.85	377.85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2.97	102.97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8.38	128.38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6.50	146.5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91.38	0.00	891.38	0.00	0.00	0.0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891.38	0.00	891.38	0.00	0.00	0.0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891.38	0.00	891.38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26,272.51	17,548.30	204,205.48	0.00	4,518.74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645.32	5,761.46	883.86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5,363.88	5,363.88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7.13	0.00	497.13	0.00	0.00	0.00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327.56	297.85	29.71	0.00	0.00	0.0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327.31	0.00	327.31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29.44	99.73	29.72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425.61	0.00	1,425.61	0.00	0.00	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54.00	0.00	154.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271.61	0.00	1,271.61	0.00	0.00	0.0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773.84	1,691.34	82.50	0.00	0.00	0.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773.84	1,691.34	82.5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2,403.46	0.00	22,403.46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2,403.46	0.00	22,403.46	0.00	0.00	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36,094.93	6,263.06	29,831.87	0.00	0.00	0.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31,486.79	1,654.92	29,831.87	0.00	0.00	0.00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4,608.14	4,608.14	0.00	0.00	0.00	0.00
21217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22,500.00	0.00	122,500.00	0.00	0.00	0.00
21217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22,500.00	0.00	122,50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5,429.35	3,832.43	27,078.18	0.00	4,518.74	0.00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5,429.35	3,832.43	27,078.18	0.00	4,518.74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670.30	3,001.28	7,669.02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393.00	0.00	7,393.00	0.00	0.00	0.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3,393.00	0.00	3,393.00	0.00	0.00	0.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3,600.00	0.00	3,600.00	0.00	0.00	0.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400.00	0.00	40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01.28	3,001.2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6.78	1,006.78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680.35	1,680.35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14.15	314.15	0.00	0.00	0.00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276.02	0.00	276.02	0.00	0.00	0.00
2210301	公有住房建设和维修改造支出	114.40	0.00	114.40	0.00	0.00	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161.62	0.00	161.62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13.11	0.00	213.11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213.11	0.00	213.11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213.11	0.00	213.11	0.00	0.00	0.00

注：1. "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2.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2,260.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0,999.72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0.70	480.70	0.00	0.00
	0	九、卫生健康支出	377.85	377.85	0.00	0.00
	0	十、节能环保支出	891.38	891.38	0.00	0.00
	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21,153.37	40,154.98	180,998.39	0.00
	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528.38	10,528.38	0.00	0.00
	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3,259.72	本年支出合计	233,431.67	52,433.28	180,998.39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245.2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073.30	1,116.71	956.6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89.99		0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955.27		0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0	0		
总计	235,504.98	总计	235,504.98	53,549.99	181,954.99	0.00

注：1.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05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33,431.67	20,848.09	212,583.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0.70	480.7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7.67	427.67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64.80	364.8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2.87	62.87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03	53.03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03	53.03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7.85	377.85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7.85	377.85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2.97	102.97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8.38	128.38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6.50	146.5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91.38	0.00	891.38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891.38	0.00	891.38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891.38	0.00	891.3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21,153.37	16,988.26	204,165.1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605.96	5,761.46	844.50
2120101	行政运行	5,363.88	5,363.88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7.13	0.00	497.13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327.56	297.85	29.71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287.95	0.00	287.9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29.44	99.73	29.7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425.61	0.00	1,425.61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54.00	0.00	154.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271.61	0.00	1,271.61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773.84	1,691.34	82.5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773.84	1,691.34	82.5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2,403.46	0.00	22,403.46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2,403.46	0.00	22,403.46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36,094.93	6,263.06	29,831.87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31,486.79	1,654.92	29,831.87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4,608.14	4,608.14	0.00
21217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22,500.00	0.00	122,500.00
21217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22,500.00	0.00	122,50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0,349.57	3,272.40	27,077.17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0,349.57	3,272.40	27,077.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528.38	3,001.28	7,527.1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393.00	0.00	7,393.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3,393.00	0.00	3,393.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3,600.00	0.00	3,600.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400.00	0.00	40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01.28	3,001.2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6.78	1,006.78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680.35	1,680.35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14.15	314.15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34.10	0.00	134.10

2210301	公有住房建设和维修改造支出	114.40	0.00	114.4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19.70	0.00	19.7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 "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3.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06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0,848.09	19,709.02	1,139.0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024.92	18,024.92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509.60	2,509.60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430.45	4,430.45	0.00
30103	奖金	1,928.48	1,928.48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23.80	23.80	0.00
30107	绩效工资	4,888.28	4,888.28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09.95	1,009.95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32.50	532.50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68.96	468.96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3.28	83.28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8.19	68.19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30.09	1,530.09	0.00
30114	医疗费	1.15	1.15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50.19	550.19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39.07	0.00	1,139.07
30201	办公费	126.47	0.00	126.47
30202	印刷费	4.79	0.00	4.79
30203	咨询费	7.17	0.00	7.17
30204	手续费	0.00	0.00	0.00
30205	水费	13.83	0.00	13.83

30206	电费	98.88	0.00	98.88
30207	邮电费	24.32	0.00	24.32
30208	取暖费	0.00	0.00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9.00	0.00	9.00
30211	差旅费	319.32	0.00	319.3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0.00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39	0.00	1.39
30214	租赁费	3.84	0.00	3.84
30215	会议费	11.63	0.00	11.63
30216	培训费	12.71	0.00	12.71
30217	公务接待费	9.98	0.00	9.98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0.00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0.00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0.00	0.00
30226	劳务费	4.60	0.00	4.6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00	0.00	10.00
30228	工会经费	183.23	0.00	183.23
30229	福利费	21.60	0.00	21.6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2.55	0.00	122.5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2.89	0.00	132.8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68	0.00	0.6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22	0.00	20.2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84.09	1,684.09	0.00
30301	离休费	388.40	388.40	0.00
30302	退休费	936.72	936.72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0.00	0.00

30304	抚恤金	222.44	222.44	0.00
30305	生活补助	62.39	62.39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0.00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46.54	46.54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0.00	0.00
30309	奖励金	0.01	0.01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0.00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0.00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60	27.60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0.00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0.00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0.00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0.00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0.00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0.00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0.00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0.00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0.00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0.00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0.00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0.00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0.00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0.00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0.00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0.00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0.00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0.00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0.00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0.00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0.00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0.00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0.00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0.00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0.00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39906	赠与	0.00	0.00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0.00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0.00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经济分类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 "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3.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07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2,433.28	14,585.03	37,848.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0.70	480.7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7.67	427.67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64.80	364.8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2.87	62.87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03	53.03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03	53.03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7.85	377.85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7.85	377.85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2.97	102.97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8.38	128.38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6.50	146.5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91.38	0.00	891.38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891.38	0.00	891.38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891.38	0.00	891.3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0,154.98	10,725.20	29,429.7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605.96	5,761.46	844.50
2120101	行政运行	5,363.88	5,363.88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7.13	0.00	497.13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327.56	297.85	29.71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287.95	0.00	287.9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29.44	99.73	29.7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425.61	0.00	1,425.61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54.00	0.00	154.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271.61	0.00	1,271.61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773.84	1,691.34	82.5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773.84	1,691.34	82.5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0,349.57	3,272.40	27,077.17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0,349.57	3,272.40	27,077.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528.38	3,001.28	7,527.1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393.00	0.00	7,393.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3,393.00	0.00	3,393.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3,600.00	0.00	3,600.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400.00	0.00	40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01.28	3,001.2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6.78	1,006.78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680.35	1,680.35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14.15	314.15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34.10	0.00	134.10
2210301	公有住房建设和维修改造支出	114.40	0.00	114.4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19.70	0.00	19.7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2. "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3.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08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4,585.03	13,826.60	758.4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469.54	12,469.54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743.98	1,743.98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681.23	3,681.23	0.00
30103	奖金	1,928.48	1,928.48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23.80	23.80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263.09	2,263.09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61.48	661.48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47.52	347.52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65.13	365.13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3.28	83.28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6.10	36.10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63.15	1,163.15	0.00
30114	医疗费	1.15	1.15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1.15	171.15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58.43	0.00	758.43
30201	办公费	110.74	0.00	110.74
30202	印刷费	0.18	0.00	0.18
30203	咨询费	0.00	0.00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0.00	0.00
30205	水费	12.13	0.00	12.13

30206	电费	80.11	0.00	80.11
30207	邮电费	16.49	0.00	16.49
30208	取暖费	0.00	0.00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9.00	0.00	9.00
30211	差旅费	200.20	0.00	200.2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0.00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21	0.00	0.21
30214	租赁费	3.84	0.00	3.84
30215	会议费	7.11	0.00	7.11
30216	培训费	9.69	0.00	9.69
30217	公务接待费	5.84	0.00	5.84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0.00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0.00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0.00	0.00
30226	劳务费	4.07	0.00	4.07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00	0.00	10.00
30228	工会经费	99.88	0.00	99.88
30229	福利费	21.60	0.00	21.6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54	0.00	13.5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2.89	0.00	132.8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68	0.00	0.6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22	0.00	20.2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57.06	1,357.06	0.00
30301	离休费	388.40	388.40	0.00
30302	退休费	669.26	669.26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0.00	0.00

30304	抚恤金	217.70	217.70	0.00
30305	生活补助	62.39	62.39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0.00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37	3.37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0.00	0.00
30309	奖励金	0.01	0.01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0.00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0.00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93	15.93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0.00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0.00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0.00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0.00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0.00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0.00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0.00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0.00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0.00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0.00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0.00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0.00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0.00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0.00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0.00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0.00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0.00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0.00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0.00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0.00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0.00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0.00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0.00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0.00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0.00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39906	赠与	0.00	0.00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0.00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0.00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经济分类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 "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3.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9.33	0.00	63.16	0.00	63.16	6.18	8.81	29.78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33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83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698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52	参加会议人次(人)	718
组织培训次数(个)	31	参加培训人次(人)	368

注：1. “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详细支出情况见支出情况说明。

2.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10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55.27	180,999.72	180,998.39	6,263.06	174,735.33	956.6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55.27	180,999.72	180,998.39	6,263.06	174,735.33	956.6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789.50	22,442.84	22,403.46	0.00	22,403.46	828.88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789.50	22,442.84	22,403.46	0.00	22,403.46	828.88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65.77	36,056.88	36,094.93	6,263.06	29,831.87	127.71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165.77	31,448.74	31,486.79	1,654.92	29,831.87	127.71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0.00	4,608.14	4,608.14	4,608.14	0.00	0.00
21217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22,500.00	122,500.00	0.00	122,500.00	0.00
21217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22,500.00	122,500.00	0.00	122,500.00	0.00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3.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11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26.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6.70
30201	办公费	65.14
30202	印刷费	0.03
30203	咨询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205	水费	1.32
30206	电费	4.73
30207	邮电费	13.69
30208	取暖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211	差旅费	114.6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8
30214	租赁费	0.00
30215	会议费	4.40
30216	培训费	8.6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9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65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00
30228	工会经费	53.95
30229	福利费	5.4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4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1.8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8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2. “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3.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12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金额
合计	6,965.05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399.68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460.31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105.06

注：1. 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0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0年度收入、支出总计243,749.86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41,319.86万元，减少14.49%。其中：

（一）收入总计243,749.86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2,135.8万元，为当年从同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与上年相比增加2,513.15万元，增长5.06%。主要原因是下属单位常州市市政工程管理中心2020年度纳入财政全额拨款单位。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80,999.72万元，为当年从同级财政取得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与上年相比减少43,324.13万元，减少19.31%。主要原因是市住建局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下降较大；常州市排水管理处2019年度包括1000万元的专项资金拨款，为2019年第六批公开发行债券，用于大运河基础设施改善提升项目，2020年无此项目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当年未从同级财政取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本部门当年无事业单位收到上级单位拨入的非财政补助资金。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5. 事业收入39.38万元，为常州市建设工程管理中心开展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市场行为监督执法和管理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与上年相比减少2,164.88万元，减少98.21%。主要原因是市管中心使用历年结余资金支出数减少，其他单位无事业收入。

6. 经营收入6,662.1万元，为常州市城市照明管理处、常州市房屋安全和白蚁防治指导中心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与上年相比增加890.54万元，增长15.43%。主要原因是常州市城市照明管理处2020年拓展市场项目，市轨道交通项目工程完工，增加经营收入。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本部门当年无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8. 其他收入963.75万元，为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为市住建局本级取得的银行专户利息收入和智慧城建二期专项资金收入；原蚁防中心和原安鉴中心历年经营收入结余。与上年相比增加338.44万元，增长54.12%。主要原因是市住建局本级智慧城建二期专项推进较快；原安鉴中心和原蚁防中心均为自收自支事业单位，2020年度合并之后改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使用历年经营收入结余作为单位资金来源弥补单位收支缺口。

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0万元，本部门当年无事业单位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10. 年初结转和结余2,949.11万元，主要为市住建局本级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政府采购等资金；常州华润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开元物业（常州）有限公司等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政府采购资金；常州市城市建设档案馆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财政等资金。

（二）支出总计243,749.86万元。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480.7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经费。与上年相比增加32.63万元，增长7.28%。主要原因是市住建局本级离退休人员增加，相关经费略有增长。

2. 卫生健康（类）支出377.85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等。与上年相比增加66.25万元，增长21.26%。主要原因是常州市市政工程管理中心2020年度开始纳入财政全额拨款。

3. 节能环保（类）支出891.38万元，主要用于绿色宜居、建筑节能省专项和生态绿城等项目。与上年相比减少2,352.28万元，减少72.52%。主要原因是2019年常州市排水管理处新增两笔专项资金拨款，本年未有新增贷款。

4. 城乡社区（类）支出226,272.51万元，主要用于市住建局本级的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常州市排水管理处

的污水运行和城市长效资金管理方面；常州市城市照明管理处用于照明设施电费与照明设施维护费；市建管中心主要用于开展对建设市场及工程建设的管理监督工作发生的基本支出和专项支出；市管中心主要用于城乡社区支出；房安蚁防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工资福利各项支出、日常公用经费等支出；常州市物业管理中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经费、日常公用经费和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41,080.73万元，减少15.37%。主要原因是市住建局本级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下降较大。常州市排水管理处2020年度比2019年度减少1000万元的专项资金拨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比2019年度减少554.88万元，主要是长效资金支出的减少；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比2019年度减少839.37万元。常州市城市照明管理处主要原因是对照明设施进行LED改造后，节约能耗照明电费随之减少。常州市物业管理中心审计复核费、房屋安全鉴定费、档案数字化服务费等费用比上年减少。

5. 住房保障（类）支出10,670.3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住房改革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2,415.65万元，增长29.26%。主要原因是市住建局本级棚户区改造专项有所增长。

6. 其他（类）支出213.11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住房改革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210.01万元，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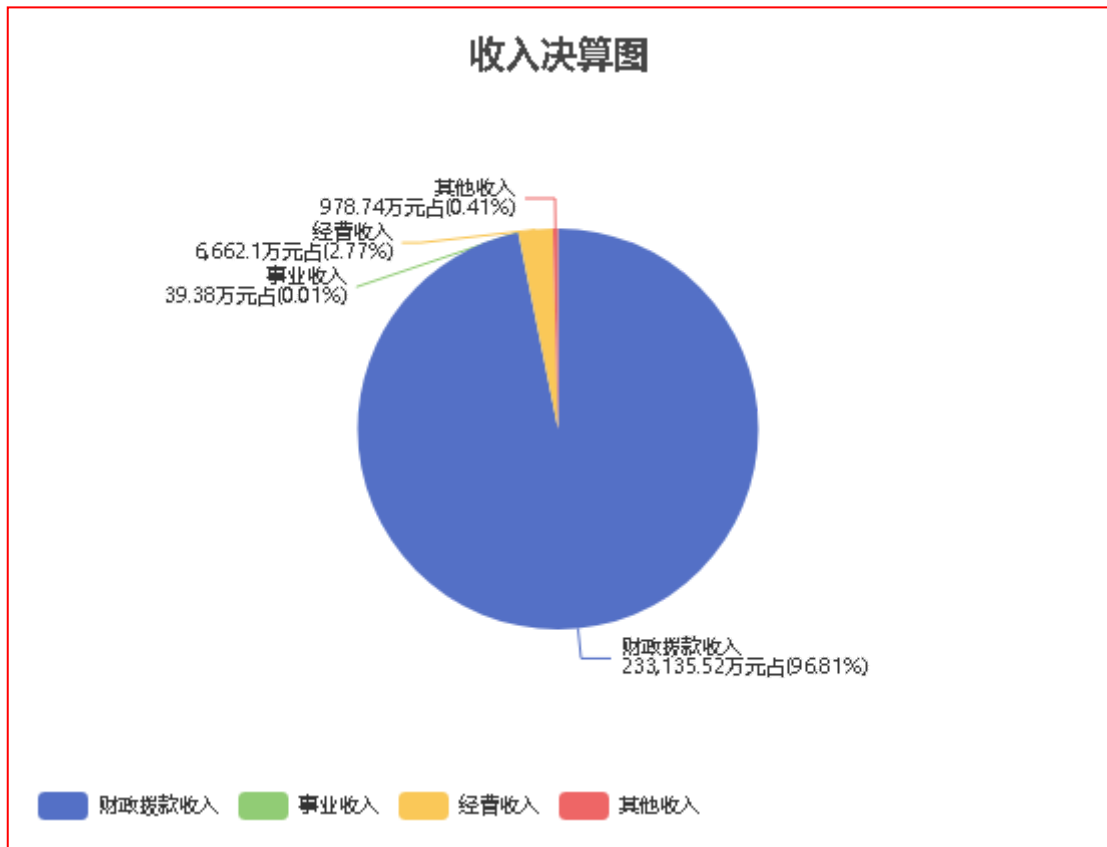
6,774.52%。主要原因是市住建局本级2020年智慧城建二期专项推进较快。

7. 结余分配2,143.36万元，为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主要是常州市城市照明管理处对非财政补助结余按规定计算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和转入事业基金等。与上年相比增加637.75万元，增长42.36%。主要原因是照明管理处经营收入增加，节约经营成本，经营结余增加，相应结余分配有明显增加。

8. 年末结转和结余2,700.65万元，主要为市住建局本级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的智慧城建二期等项目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使用的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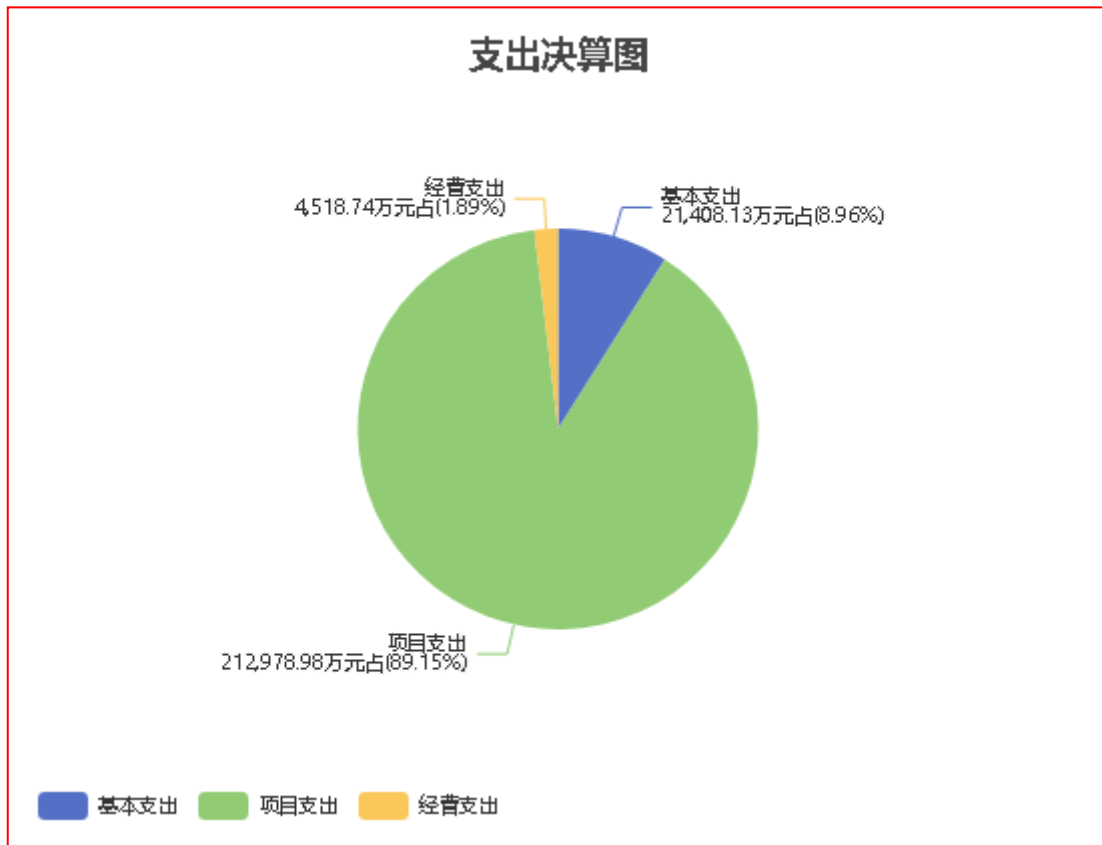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年收入合计240,800.7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33,135.52万元，占96.81%；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39.38万元，占0.01%；经营收入6,662.1万元，占2.7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978.74万元，占0.4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年支出合计238,905.8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408.13万元，占8.96%；项目支出212,978.98万元，占89.15%；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4,518.74万元，占1.89%；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235,504.98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40,179.81万元，减少14.57%。主要原因是市住建局本级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下降较大。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常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0年财政拨款支出233,431.6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7.71%。常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81,041.19万元，支出决算为233,431.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88.04%。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332.73万元，支出决算为36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6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市住建局本级2020年离退休人员经费略有增长。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18.91万元，支出决算为62.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32.4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征管中心年初预算中未含不在统发系统中的退休人员经费。

3.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3.03万元（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例）。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市住建局本级智慧城建二期权责发生制核算实际发生的支出。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00.96万元，支出决算为102.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9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等标准略有调整。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23.12万元，支出决算为128.38万元，完成年初

预算的104.2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等标准略有调整。

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151.39万元，支出决算为14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7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等标准略有调整。

（三）节能环保支出（类）

能源节约利用（款）能源节约利用（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91.38万元（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例）。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市住建局本级安排了建筑节能和绿色宜居省专项支出。

（四）城乡社区支出（类）

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3,751.06万元，支出决算为5,363.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市住建局本级2020年基本支出有所增长。

2.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505.89万元，支出决算为497.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2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市住建局本级按规定及合同进度安排项目支出。

3.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项）。年初预算为238.21万元，支出决算为327.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7.5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

原因常州市工程造价管理处增加一次性专项绩效、社保缴费基数等按规定增加。

4.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工程建设管理（项）。年初预算为161.95万元，支出决算为287.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7.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市建管中心增加部分项目支出。

5.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881.3万元，支出决算为129.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6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物管中心严格按照预算内容和绩效目标执行预算经费，并对决算功能科目进行调整。

6.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54万元（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例）。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市住建局本级海绵城市省专项按权责发生制核算实际发生的支出。

7.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为763.66万元，支出决算为1,271.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6.5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市管中心增加了中国大运河常州城区段（中心城区环城高架）楼宇照明工程款。

8.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款）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项）。年初预算为1,202.51万元，支出决算为1,773.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7.5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市建管中心政策性调增基数及追加人员性经费，相应支出增加。

9.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5,803.17万元，支出决算为22,403.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8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市住建局本级按规定安排了用款指标划转。

10.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款）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项）。年初预算为32,383.32万元，支出决算为31,486.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2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常州市排水管理处的部门政府采购项目已完成政府采购尚未实施完毕，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支付。

11.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638.34万元，支出决算为4,608.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3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常州市排水管理处根据政府过“紧日子”要求调减了办公费、差旅费等。

12.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22,500万元（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例）。决算数大于

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市管中心增加了地方政府债券安排项目。

13.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209.31万元，支出决算为30,349.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73.7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住建局本级按规定拨付了城市长效管理资金。常州市排水管理处未将城市长效专项资金纳入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编制范围，而是以专项项目的方式单独上报审批的。市管中心增加了白云路（怀德路-星园路）改扩建、横塘河东路（竹林北路—北塘河东路）改造、大运河常州城区段（五星大桥—采菱港）交通疏导（整治）、中国大运河常州城区段（中心城区环城高架）楼宇照明工程款和城市长效管理资金。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棚户区改造（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393万元（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例）。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市住建局本级按规定拨付了棚户区改造专项资金。

2.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公共租赁住房（项）。年初预算为3,600万元，支出决算为3,6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00万元（年初预

算数为0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例）。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市住建局本级按规定拨付了保障性住房租金专项资金。

4.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035.55万元，支出决算为1,006.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2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住房公积金基数略有调整。

5.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1,541.41万元，支出决算为1,680.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0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市住建局本级提租补贴基数略有调整。

6.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328.49万元，支出决算为314.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6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市住建局本级购房补贴人员略有调整。

7. 城乡社区住宅（款）公有住房建设和维修改造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23.4万元，支出决算为11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1.2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市住建局本级因公有住房建设和维修改造职能调整按规定减少了支出。

8. 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95.72万元，支出决算为1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严

格落实经费使用标准，贯彻厉行节约要求，缩减专项业务经费开支。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0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0,848.09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19,709.0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1,139.0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常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2,433.28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798.62万元，增长5.64%。主要原因是市住建局本级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略有增长，部分单位调整为全额或者差额拨款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数相应增加。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4,585.03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13,826.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758.4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常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63.16万元，占“三公”经费的91.09%；公务接待费支出6.18万元，占“三公”经费的8.91%。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的0%，比上年决算减少28.49万元，主要原因为2020年受疫情影响没有安排因公出国（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0年受疫情影响没有安排因公出国（境）。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安排的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63.16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决算支出0万元（预算数为0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例），与上年决算相同；决算数等于预算数。本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支出63.16万元，完成预算的110.81%，比上年决算增加44.25万元，主要原因为编制内公务用车的运行维护；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市管中心新增为预算单位，相关支出纳入统计，以及物价上涨，各项经费使用稍有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车辆的燃油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

全奖励费用及租用费等。2020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33辆。

3. 公务接待费6.18万元，完成预算的38.12%，比上年决算减少7.1万元，主要原因为按规定安排公务接待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落实厉行节约的相关规定，控制公务接待的开支。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6.18万元，接待83批次，698人次，主要为接待上级部门、兄弟城市及有关业务单位开展城市建设、工程建设、村镇建设、建筑业、房地产业、市政公用事业和勘察设计等的督查调研与工作交流；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接待0批次，0人次。

常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决算支出8.81万元，完成预算的16.64%，比上年决算减少2.97万元，主要原因为市住建局本级按规定安排会议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执行厉行节约相关规定，严格控制会议数量和时间。2020年度全年召开会议52个，参加会议718人次。主要为召开城市建设、工程建设、村镇建设、建筑业、房地产业、市政公用事业和勘察设计等方面的会议。

常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决算支出29.78万元，完成预算的73.15%，比上年决算减少4.45万元，主要原因为市住建局本级按规定安排培训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严格执行厉

行节约相关规定，适当安排了其他学习方式以减少培训费开支。2020年度全年组织培训31个，组织培训368人次。主要为培训住建职工和相关业务工作人员的政治素养、能力素质和专业知识等。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955.27万元，本年收入决算180,999.72万元，本年支出决算180,998.39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956.6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支出决算22,403.46万元，主要是用于高架道路特许经营补贴支出。

2. 城乡社区支出（类）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款）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项）支出决算31,486.79万元，主要是用于污水厂、雨水泵站及管线的运行维护等方面：主要服务于市区（除武进区、金坛区）生活污水（含部分工业废水）处理设施的规划、建设、运行、管理；市区泵站及管线的运行维护；对接入城市排水管网的企业进行污水接管审批和监管；对已实施经营权转让的污水处理厂进行监管和付费等。

3. 城乡社区支出（类）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项）支出决算4,608.14万元，主要是用于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方面。

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支出决算122,500万元，主要是用于市管中心地方政府债券安排项目。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26.7万元，比上年增长19.94万元，增长4.9%。主要原因是部分人员职级调整，津贴补贴相应增加。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6,965.0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399.6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460.31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105.06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426.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63.5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742.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25.02%。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128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用车29辆、业务用车23辆、其他用车74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工程

监察、排水监管、排水采样、泵站巡查、管网巡查、管网养护等业务、高空作业、皮卡等工程车辆、城建档案声像工作拍摄。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2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0年度，本部门共5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1,676万元；本部门开展财政整体支出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1,457.28万元；本部门单位共28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76,476.02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对非财政拨款结余资金提取的专用基金、缴纳的所得税和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

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

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

补助经费。

二十四、节能环保支出（类）能源节约利用（款）能源节约利用（项）：反映用于能源节约利用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六、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七、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项）：反映拟定工程建设国家标准和部管行业标准、监督指导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的实施、管理工程造价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工程建设管理（项）：反映调控建设市场运行、拟定建设市场法规、实施建筑工程质量、安全、工程勘察设计监管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三十、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反映用于小城镇路、气、水、

电等基础建设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三十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款）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项）：反映各类建筑工程强制性和推荐性标准及规范的制定与修改、建筑工程招标投标等市场管理、建筑工程质量与安全监督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项）：反映上述项目以外的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

三十四、城乡社区支出（类）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款）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项）：反映用污水处理费安排的用于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方面的支出。

三十五、城乡社区支出（类）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款）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项）：反映用污水处理费安排的其他支出。

三十六、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项）：

放映上述项目以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公益性资本支出。

三十七、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三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款）棚户区改造（项）：反映用于棚户区改造方面的支出。

三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款）公共租赁住房（项）：反映用于新建、改建、购买、租赁、维护和管理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四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项）：反映各级政府向低收入住房保障家庭发放的住房租赁补贴支出。

四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

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

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四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

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四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公有住房建设和维修改造支出（项）：反映用于公有住房建设及尚未出售或不可售公有住房维修改造的支出。

四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住宅方面的支出。

四十六、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